

八十八年財團法人台灣網路資訊中心第二次董監事聯席會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八十八年十一月十一日(星期四) 上午 11:00

開會地點：教育部電算機中心十二樓會議室

主席：曾董事長憲雄

紀錄：徐桂尼

出席人員：(略)

一、主席致詞：(略)

主管部(交通部)代表致詞：(略)

二、宣讀上次董監事會議記錄：准予備查

三、報告事項

(一) 出席 ICANN 年會(11/2-4)報告(國際事務委員會主任委員高董事凱聲)

結論：感協高董事率團出席並爭取加入 ICANN GAC 委員會，且於最短時間彙整本報告初稿，正式報告將儘速定稿再送本中心備查。

(二) 中心申請設立許可(呈報交通部)辦理情形報告

結論：有關捐助章程部份，八十八年十一月十日交通部電信總局之修正案，移為討論提案中討論，餘洽悉。

(三) 中心目前收支情形概況報告

結論：於中心正式設立後，請監察人擬定稽核程序並考量獨立稽核人精神執行監察任務，餘洽悉。

(四) 中心辦公房舍選屋小組辦理情形(含自購/租用比較分析)報告

結論：併入討論提案「中心房舍及會址案」中一併討論。

四、提案討論

(一) 有關捐助章程部份八十八年十一月十日交通部電信總局之修正案之討論。

決議：全案通過交通部電信總局對捐助章程之修正意見如附件，並請交通部及總局協助，儘速完成申請設立案之核准事宜。

(二) 董事長提名執行長案之討論。

決議：曾董事長提名陳董事文生為執行長案，經討論董事是否可兼任執行長及學校借調等問題後，全數無異議鼓掌通過陳董事文生兼任執行長，並由中心去函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辦理借調事宜。

(三) 中心組織章程、人事管理規則、人員新給要點等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1、需配合捐助章程一併修改部份，請依捐助章程規定修改。

2、請查明人事管理規則之母法依據，並注意員工福利制度之規定。

3、有關執行長之基本資格條件部份請依討論增列：「國內外研究所畢業具有碩士學位，並具有資訊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著有成績或具有與資訊工作有關之重要工作經驗九年以上者。」。修改員工職稱、薪點及基本資格表如附件。

4、依上述意見修正通過中心組織章程、人事管理規則、薪給要點(含薪點折合率等)，並授權執行長先行與交通部及電信總局承辦人員請教討論後，再陳報交通部及電信總局備查。

5、惟未來應將董事長、執行長等之裁決權限及組織員額(Head Count)提董監事會議討論。

(四) 各委員會運作要點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台灣網路資訊中心各委員會委員遴聘及作業要點」如附件，並依捐助章程第十四條規定將本要點報請交通部及電信總局備查。

(五) 國際事務委員會成員及其運作計劃之討論。

決議：修正通過「台灣網路資訊中心國際事務委員會設置要點」如附件。有關委員人選，不足額部份請再協助推薦合適人選，如需要亦可採用網路公告方式徵求人選。

(六) 網域名稱委員會及 IP 位址及網路協定委員會主任委員人選案之討論。

決議：(1)、全票通過(15/15)鄧董事添來擔任「網域名稱委員會」主任委員。

(2)、全票通過(15/15)林董事一鵬擔任「IP 位址及網路協定委員會」主任委員。

(3)、委員人選之徵求，建議可採網路公告之方式辦理。

(4)、請上述兩位主任委員儘速確定委員人選及擬定委員會運作方式提下次會議討論。

(七) 中心房舍及會址案之討論。

決議：(1)、辦公房舍選屋小組之「自購/租用比較分析」報告同意備查。

(2)、同意朝購置房舍方式辦理，並以資金預算合理、交通便利、停車方便等因素綜合考量。授權選屋小組進一步就擇定會址及房價等方面儘速辦理後續事宜，俾及早確定中心辦公房舍會址。

(八) 中心申請第二個 Domain Name- nic.net.tw 案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九) TW-CERT 現況討論

決議：請就 TW-CERT 之組織定位及參考提案四修正通過之「台灣網路資訊中心各委員會委員遴聘及作業要點」之精神，並考量其成立委員會之合適時機後，再行提出申請設立委員會事宜。

(十) 委託研究計劃作業要點討論

決議：請參考本次修正意見及提案四修正通過之「台灣網路資訊中心各委員會委員遴聘及作業要點」，並參考相關機關計畫委託作業辦法後，重新研擬再提下次會議討論。

五、臨時提案：無

六、散會